

威海市海洋发展局 关于印发《远遥浅海科技湾区 功能区划》的函

威海发字〔2022〕32号

各区市人民政府，国家级开发区管委，综保区管委，南海新区管委，市政府各部门、单位：

《远遥浅海科技湾区功能区划》（以下简称《功能区划》）已经第十七届人民政府第114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。根据《威海市人民政府关于组织实施远遥浅海科技湾区功能区划的通知》（威政字〔2022〕20号）要求，现将《功能区划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各自职责和实际情况抓好贯彻落实。

附件：1.远遥浅海科技湾区功能区划
2.威政字〔2022〕20号

威海市海洋发展局

2022年4月7日

（附件详见正文）